

十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济南新力特试验仪器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济南新力特试验仪器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样品储存箱1）1，生产厂为（郑州诚志实验室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厂址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CBD商务内环路北、艺术中心东1号楼33层3301号）。（样品储存箱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样品储存箱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样品储存箱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样品放置台），生产厂为（郑州诚志实验室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CBD商务内环路北、艺术中心东1号楼33层3301号）。（样品放置台）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样品放置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样品放置台）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电磁驱动加载单元XLT-100），生产厂为（济南新力特试验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南辛庄西路180号丰润怡邻居5号楼1单元1002室）。（电磁驱动加载单元XLT-1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电磁驱动加载单元XLT-10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磁驱动加载单元XLT-10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真三轴加载试验架XLT-210），生产厂为（济南新力特试验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南辛庄西路180号丰润怡邻居5号楼1单元1002室）。（真三轴加载试验架XLT-2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真三轴加载试验架XLT-21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真三轴加载试验架XLT-21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高温数据采集单元DH5960），生产厂为（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靖江市新港大道208号（沿江公路罗家港桥东北侧））。（高温数据采集单元DH596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高温数据采集单元DH596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高温数据采集单元DH596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高温和低温测试单元XLT-430），生产厂为（济南新力特试验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南辛庄西路180号丰润怡邻居5号楼1单元1002室）。（高温和低温

测试单元XLT-43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高温和低温测试单元XLT-43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高温和低温测试单元XLT-43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试验控制器C0-A6），生产厂为（鼎聚创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20号3号楼A-T0508室（集群注册））。（试验控制器C0-A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试验控制器C0-A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试验控制器C0-A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样品储存箱2），生产厂为（郑州诚志实验室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CBD商务内环路北、艺术中心东1号楼33层3301号）。（样品储存箱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样品储存箱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样品储存箱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济南新力特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24 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